

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課業輔導及留下自習實施要點。
- 二、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家長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貳、主旨：強化基礎能力，奠定良好基礎，提升教育品質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。

肆、協辦單位：新東國中家長委員會及各相關處室。

伍、實施辦法：

一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學生。

二、課程時間：112/07/3(一)至 07/28 (五)，每日 08:10~11:55(4 節課)，共四周。

三、課程內容：複習國小學習過的內容及銜接國中課程，針對學習過之內容進行加深加廣之教學。

四、課程教材：由各領域教師選編。

五、收費標準：依市府核定之課業輔導費收費標準收費；若因故停課，依相關規定退還費用；若因故請假則不退費。清寒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已於學期初調查，符合資格者依學校規定予以減半或減免。

陸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◎本表請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前至 google 表單填寫完畢。

表單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a2RN487CzJJfkRjF7>

回條請沿線剪下，並於暑假輔導(7/3)當天交給導師)



新東國中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 一年級家長意見調查表回條

姓名：_____

本人同意子弟參加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，並遵守以上規定。

本人因另有規劃，不同意子弟參加。 (請勾選)

家長簽章：_____

導師簽名：_____

家庭電話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課業輔導及留下自習實施要點。
- 二、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家長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貳、主旨：強化基礎能力，奠定良好基礎，提升教育品質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。

肆、協辦單位：新東國中家長委員會及各相關處室。

伍、實施辦法：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學生，以原班上課為原則，但若人數過少則打散到其它班。
- 二、課程時間：112/7/3 (一) 至 7/28 (五)，每日 08:10~11:55(4 節課)，共四周。
- 三、課程內容：以複習為主，針對學習過之內容進行加深加廣之教學。
- 四、課程教材：由各領域教師選編。
- 五、收費標準：依市府核定之課業輔導費收費標準收費；若因故停課，依相關規定退還費用；若因故請假則不退費。清寒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已於學期初調查，符合資格者依學校規定予以減半或減免。

陸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(回條請沿線剪下，請班長於 5/19 (五)12:30 前收齊後送至教務處)

新東國中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 一升二年級家長意見調查表回條

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本人同意子弟參加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，並遵守以上規定。

本人因另有規劃，不同意子弟參加。 (請勾選)

家長簽章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

家庭電話：_____ 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承認人：
教師兼
教務主任
曾文靖

校長簽名：
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校長
陳琳琳

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課業輔導及留下自習實施要點。
- 二、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家長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貳、主旨：強化基礎能力，奠定良好基礎，提升教育品質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。

肆、協辦單位：新東國中家長委員會及各相關處室。

伍、實施辦法：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學生，以原班上課為原則，但若人數過少則打散到其它班。
- 二、課程時間：112/7/3 (一) 至 8/4 (五)，每日 08:10~11:55(4 節課)，共五周。
- 三、課程內容：以複習為主，針對學習過之內容進行加深加廣之教學。
- 四、課程教材：由各領域教師選編。
- 五、收費標準：依市府核定之課業輔導費收費標準收費；若因故停課，依相關規定退還費用；若因故請假則不退費。清寒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已於學期初調查，符合資格者依學校規定予以減半或減免。

陸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(回條請沿線剪下，請班長於 5/19 (五)12:30 前收齊後送至教務處)

新東國中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 二升三年級家長意見調查表回條

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本人同意子弟參加 112 年度暑假輔導課，並遵守以上規定。

本人因另有規劃，不同意子弟參加。 (請勾選)

家長簽章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

家庭電話：_____ 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承印人： 教師兼曾雯靖
教務主任

校長簽核

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校長陳琳琳